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明珠
電話：06-2991111#849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susan101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門區錦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908590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請至本府公務入口網-公文附件下載(識別碼8493)

主旨：檢送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修正
之要保書及宣傳DM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7月14日總處給字第1090037112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- 二、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強化消費者權益保障事項，爰新增業務員報告書問項及警語。旨揭資料業一併公告於本府人事處網頁（<http://personnel.tainan.gov.tw/>）權益e點靈「其他」區、總處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dgpa.gov.tw>）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及公務福利e化平台；各機關如有相關服務需求，請逕洽該公司瞭解辦理，洽詢電話：0809-019-888。
- 三、檢送旨揭要保書及宣傳DM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